

溫莎情書·情史

洪英聖編譯



靈影情書·情史

周國平編選

溫莎情書·情史

編譯：洪英聖

發行者：李天賜

出版者：新時代出版社

台南市崇德路五五〇巷八十號

電話：四八八二六二六〇

印刷者：世界彩色印刷廠

台南市文和街三十六號

定價：港幣貳拾壹元

有著作權·翻印必究

溫莎情書·情史

洪英聖編譯



溫莎公爵夫婦儷影。

他們的愛情是本世紀的傳奇。溫莎原是英國國王，爲了與她結婚，最後放棄王位。他們婚後恩愛逾恆，贏得世人尊敬。

——「任何女人祇要像我一樣被愛過，人生都是圓滿無憾。我們唯一的遺憾是沒有孩子。」

——溫莎公爵夫人

——「假使我不能獲得我所愛的女人的協助，我將無從承擔君王的重任。」

——愛德華八世（溫莎公爵）遜位廣播演說

——「值得紀念的一刹那，他並不會做異於常人的事。」

——邱吉爾引道

序

溫莎公爵與夫人的情史，是廿世紀最受矚目的動人愛情詩篇之一。他們的愛，曾遭受世人最多的謾罵、輕視、懷疑與議論；而他們的愛，也贏得世人最多的支持、鼓勵、同情與讚美。

溫莎公爵原是英國國王，他為愛情而拋棄了自己和子子孫孫屬於國王的榮耀、權柄、身分與無數產業，經過了萬般波折，最後在異邦結褵。他們彼此無盡的關懷、照應、安慰、信心與勇氣，營建了快樂恩愛的平民生活，經四十年未曾稍減，從而博得了世人無比的欽羨。

一九七二年，溫莎公爵走完了人生旅途。他一生對愛情的專精與熱愛，令世人為之感動而悼念不已。

一九八六年，溫莎夫人也走完了全程。隨著生命的落幕，他們熱烈相愛的情史和首次公開的情書，讓世人對他們的情愛有更進一步的瞭解，於是再度引發世界性的回味與懷念。他們的情史，真可稱是世紀之戀。

溫莎與夫人是在一九三〇年初遇。

那時他還是威爾斯親王，也就是英國王子；而她是個離過一次婚的美國中年婦人，再婚

後稱辛普生夫人。

他們由友而愛。到一九三六年，他登基爲大英帝國國王，封號爲愛德華八世。那時他們相愛已深，但因婚娶抵觸英國法律，乃遭到英國政府的反對，於是他面臨三個抉擇：

一、放棄婚姻的企圖；二、不顧政府與閣員大臣反對而結婚；三、遜位。

這位當時全世界最大帝國的國王，毅然選擇了第三條路。

他拱手將王位讓給弟弟，他的國王弟弟在登基後勅封他爲「溫莎公爵」。

他們在英國朝野的壓迫下，分別遠走他邦，待她辦妥第二次離婚手續後，才在異國冷冷清清的結婚。他們婚後恩愛逾恒，甜蜜如神仙，在物質上失去了一個國王的大部分所有，但他們卻找到了真正的自我，成了精神上「自己的國王」。這正是他們堪爲世人譽稱「偉大愛情」之所在。

本書分別將這對世紀戀人的出身、情史、情書及婚後生活做一整合。

關於情史和婚後生活，本書引述了權威的詳實自白——A King's Story（一個國王的故事）以及「溫莎公爵夫人回憶錄」兩書。情書是由英國 Daily Mail（每日郵報）刊載中擷取具關鍵性或真正表達感情的部分，其他無關宏旨者則以略去。又由於在情史中整個事件發展已有明確交代，所以原載書信前的解說已屬多餘，反而增加複雜性，故而該部分予以刪除。

由情史，讀者當可瞭解到他們如何相識、相愛，如何掙扎在皇家傳統與政治陰影之間，以及彼此的「愛的心態」，最後獲得「愛的自由」；由情書，則可一一觸摸到國王與這位平民女之間的禮數與情愛，他們的喜悅、激情、哀傷、憤怒與歡樂，以及他們的纏綿悱惻——即使祇是寥寥數語，也是感人肺腑。這些由熱淚寫成的情書，一封封透露出他們的內心掙扎，由平凡到不平凡，由痛苦到甜蜜，由短暫到永恆的——愛。

在編譯本書前，好友林錦勝兄自倫敦以最快速度寄回 Daily Mail 連載的“Edward & Mrs. Simpson-The Love Letters，服務於美國在臺文化中心的賴秋池夫人，及好友鍾豐義兄，都給我在資料上完美的服務與幫助，衷心感激，謹致我最大的謝意。

編譯者 謹識

目次

序	4
1 緣起篇	
有緣千里來相會	9
2 情史篇	
溫莎回憶說從頭	35
3 情書篇	
低訴款曲裁芳箋	131
4 情愛篇	
天涯地角同榮謝	189



新郎新娘結婚後合影。

1 緣起篇

有緣千里來相會

——「啊！最好不做王子！」

「我要和每一個國民一樣，分擔那不管是好、是壞的共同命運。」

——威爾斯王子日記

——「我能引起他對我發生興趣的唯一理由，可能是我美國式的獨立精神，直爽的性格，還有我的幽默感和樂觀態度……也許我是第一個穿透他那孤寂心靈的人。」

——「溫莎公爵夫人回憶錄」

「有緣千里來相會，無緣對面不相逢」，這是傳頌千古的中國名言。

一八九四年，本書主人翁英王愛德華八世——後來稱爲溫莎公爵，誕生在全世界第一強國的皇宮中。

一八九六年，本書女主角溫莎公爵夫人，誕生在數千公里外的美國賓州一個小鎮的旅館裏。

三十六年後，一個是單身未婚、尊榮無比的英國王子；一個是歷盡滄桑的二度夫人。現在她們相遇了，他們相愛了，並展開了曲折、波濤起伏的戀情。

他們真是印證了那句中國名言。在敘述他們的整個羅曼史之前，讓我們先來分別瞭解一下他們各自的出身背景。

天之驕子威爾斯

一八九四年，英國向海外擴張已達登峯造極之勢，美洲、非洲、亞洲、澳洲都佔有廣大的殖民地，成爲全球唯一的「日不落國」，凡是太陽所照之處，必有英國國旗飄揚，大英帝國國王，還身兼龐大的印度皇帝。這是英國史上空前光輝燦爛的時代，執政者是七十五歲的維多利亞女皇，雖然美國已在一七七六年獨立，但英國仍統治著地球四分之一的土地。

當時歐洲的帝國統治者，大都混有英國的血統。例如德國皇后，是英國女皇的長女，德皇威廉二世，俄國沙皇尼基，都是維多利亞女皇的外孫之一。

這時的英國國內，工業革命如火如荼地進行，所發明的鋼、鐵、汽船、棉絲品，暢銷全球，同時在南美的阿根廷，亞洲的日本和中國，非洲的沙漢上大肆建築鐵路。

維多利亞女皇，成爲大英帝國黃金時代的象徵，而她常在日記中提到一位最喜愛的曾孫——愛德華·亞爾伯·基督喬治·安德烈·伯德里克·大衛——就是本書的男主角英國國王愛德華八世——遜位後勅封爲溫莎公爵。他的第一個名字是英王傳統的名字，第二個是他曾祖父之名，後面四個是英格蘭、蘇格蘭、愛爾蘭、威爾斯四個地區聖賢的名字。名字那麼長，他通常被喚做「大衛」。

就在這一年的六月二十三日早上十時，淘氣可愛的大衛，在英國亞斯古的白金漢宮誕生了。慈愛的曾祖母帶著這安琪兒，興高彩烈地趕去教堂受洗。

朝野正在歡天喜地慶祝這個喜訊時，下議院的蘇格蘭激進派領袖吉爾·哈代卻大聲地預言：「如果，這個新生兒將來真能成爲國王，統治這龐大的帝國，但是，由於他從小生活在榮華富貴裏，被一羣阿諛諂媚的人包圍，可能誤使他自以爲是個超人，長大後雖與先王一樣遊歷世界，但因特殊的環境，隔離了他與人民的親近，因而可能發生『貴族與平民聯婚』，國家將爲此付出慘重的代價！」

不幸的是，這句話好像就是他後來一生命運的註腳。

大衛四歲時，第一次隨父母乘輪船渡海到丹麥旅行，丹麥華麗的王宮和一大羣盛裝的老年婦女的景象，留給他深刻的印象。次年南非發生波爾戰爭，以及後來他經常到國外旅行，所見所聞，使他眼界大開，並瞭解到英國的海外擴張，都具有強烈的帝國主義色彩。這些體悟，使他的良知受到很大的刺激，這是導致他後來酷愛自由的個性的原因。

在童年宮廷生活中，他一直被訓練得必須有「教養」。比如每日早餐、晚茶時間及睡覺前，必須固定到父親的書房中請安。若是有約遲到或弄髒了衣服，或在公眾場合發出聲響、坐立不安或搔首抓面，或見尊長沒有起立迎接，都會遭受雙親的斥責。

八歲時，有一次他無理取鬧，被侍從痛打一頓，心有未甘，聲言報復。但當晚母親知道詳情，他就被迫來向侍從道歉。

這位侍從，後來卻成爲他高爾夫球、狩獵和騎馬的伴侶。

從以上這些，可見他家教甚嚴。

也就在這年，大衛開始接受啓蒙教育。皇室傳統，他不能與平民一起進學校讀書，於是他延聘教師在宮中授課。他的教師叫漢薩，文學造詣極深，兼長體育，思想十分開通。他另外需學法文、德文、數學、幾何、自然科學和動物學、植物學。

他父親極重視子女的教育，要大衛將來循著他的路進海軍學校接受嚴格教育。啓蒙教育



一九三六年十一月十一日，愛德華國王和母后前往白金漢宮參加歐戰和平紀念會。當時他和華麗斯的戀情已廣受矚目。